

福田团区委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报告补充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7 年本单位部门预算规模为 1,554.70 万元，较 2016 年预算增加 470.76 万元，具体增加项目：

(一) 基本支出增加 78.79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人员经费增加，同时因为新增青少年成长支持平台场地，需增加物业、水电等支出项目。

(二) 项目支出增加 391.97 万元，主要有以下几项：

1. 购置费增加 7.17 万元，用于志愿者之家新采购电脑、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等办公设备支出；

2. 业务费增加 384.8 万元，一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新增新场地的办公经费、全年媒体宣传经费、微信公众号代运营、网站改版、实习生招录以及宣传年报、视频等设计制作等支出；二是共青团工作项目新增 CBD 青年学院项目、莲花山青年文化节项目、社区梦想课堂项目、青年驿站场地变更后租金支出、红领巾“幸福种子”计划等项目支出；三是志愿者工作项目，根据《深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安排 2015 年度城市志愿服务 U 站考核经费并纳入部门预算的通知》(深财行〔2015〕126 号) 的有关规定，我区 8 个城市志愿服务 U 站年度考核奖励经费纳入我区预算，需新增该笔经费。

二、行政运行经费

2017 年部门预算数 21 万元，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它费用。与 2016 年部门预算数基本持平。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为 133.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57 万元，采购服务预算 120 万元。

四、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独立设置顶级科目的一般性项目支出。